

##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浙江绍兴苏泊尔生活电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绍兴苏泊尔公司”）于2010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取得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有效期三年。2013年，绍兴苏泊尔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。

近日，绍兴苏泊尔公司收到浙江省科学技术厅、浙江省财政厅、浙江省国家税务局、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核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证书名称	有效期	批准日期	证书编号	企业名称
1	高新技术企业证书	三年	2013年9月26日	GF201333000284	浙江绍兴苏泊尔生活电器有限公司

根据相关规定，绍兴苏泊尔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，自2013年1月1日起的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将按15%的税率计缴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